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股票代码: 601658)

##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 1 重要提示

- 1.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2025年4月29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 1.3 本行法定代表人郑国雨、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徐学明及财务会计部负责人邓萍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 2 主要财务数据

### 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本季度报告所载财务资料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为本行及子公司合并数据，以人民币列示。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或另有标注除外

项目	2025年 3月3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比上年末增减 变动幅度(%)
资产总额	17,689,399	17,084,910	3.54
客户贷款总额	9,356,188	8,913,202	4.97
客户贷款减值准备 <sup>(1)</sup>	225,902	229,058	(1.38)
金融投资	6,043,401	6,004,127	0.65
负债总额	16,693,006	16,053,261	3.99
客户存款	15,976,534	15,287,541	4.51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权益	994,297	1,029,669	(3.44)
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 <sup>(2)</sup>	8.51	8.37	1.67

注(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客户贷款的减值准备。

注(2): 按期末归属于银行普通股股东的权益除以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计算。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或另有标注除外

项目	2025年 1-3月	2024年 1-3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89,363	89,430	(0.07)
净利润	25,362	25,957	(2.29)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	25,246	25,926	(2.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	25,317	25,808	(1.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695	225,146	(66.38)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sup>(1)</sup>	0.24	0.25	(4.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sup>(1)</sup>	11.33	12.36	下降 1.03 个百分点

注(1):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本行并无潜在摊薄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在计算相关指标时，剔除了其他权益工具的影响。

<sup>1</sup> 本报告中的“客户贷款”指“发放贷款和垫款”，“客户存款”指“吸收存款”。  
资产质量相关数据指标均使用不含应计利息的数据口径计算。

## 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5年1-3月	
政府补助	23	
其他	(82)	
小计	(59)	
减：所得税影响数	12	
合计	(71)	
其中：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注(1)： 本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23〕第65号）的规定确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结合自身正常业务的性质和特点，本行未将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冲销和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等列入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2.3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 1-3月	2024年 1-3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695	225,146	(66.38)	主要是本期发放贷款、缴存央行存款准备金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2.4 资本充足率情况表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合并	银行	合并	银行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839,119	814,917	824,191	800,554
一级资本净额	989,279	964,913	1,024,332	1,000,540
资本净额	1,214,705	1,189,191	1,244,111	1,219,21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21	9.03	9.56	9.38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86	10.70	11.89	11.72
资本充足率(%)	13.34	13.18	14.44	14.29

## 3 股东信息

### 3.1 普通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东总数 182,920 名（其中包括 180,558 名 A 股股东及 2,362 名 H 股股东），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百分比除外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东性质	普通股股份种类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62,255,549,280	62.78	5,405,405,405	-	国有法人	A 股、H 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9,843,299,300	20.01	-	未知	境外法人	H 股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6,777,108,433	6.83	6,777,108,433	-	国有法人	A 股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1,117,223,218	1.13	-	-	国有法人	A 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83,124,105	0.89	-	-	国有法人	A 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81,542,075	0.89	-	-	境外法人	A 股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3,210,566	0.20	-	-	其他	A 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92,474,302	0.19	-	-	其他	A 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1,519,025	0.18	-	-	其他	A 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27,138,647	0.13	-	-	其他	A 股

注(1):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报告期末，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 H 股股份合计数，其中包括控股股东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持有的 80,700,000 股 H 股。

注(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指定并代表其持有的 A 股股份（沪港通股票）。

注(3):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4): 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情况未知外，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其余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未参与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

注(5): 上述股东不存在回购专户；不涉及委托 / 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

##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

股东名称	持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56,850,143,875	A 股	56,769,443,875
		H 股	80,700,00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9,843,299,300	H 股	19,843,299,300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1,117,223,218	A 股	1,117,223,21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83,124,105	A 股	883,124,10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81,542,075	A 股	881,542,075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3,210,566	A 股	203,210,566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92,474,302	A 股	192,474,30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1,519,025	A 股	181,519,02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27,138,647	A 股	127,138,647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2,539,226	A 股	112,539,226

注(1):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报告期末，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 H 股股份合计数，其中包括控股股东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通过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持有的 80,700,000 股 H 股。

注(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持股总数是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指定并代表其持有的 A 股股份（沪港通股票）。

注(3):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4): 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情况未知外，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其余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未参与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

注(5): 上述股东不存在回购专户；不涉及委托 / 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前十名股东较前一个定期报告未发生变化。

## 4 季度经营简要分析

### 4.1 经营情况概览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和“十五五”发展谋篇布局之年，本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紧扣做好“五篇大文章”，坚守金融报国初心，主动求新求变，加快推进战略优化升级，焕发传统优势新活力、开辟均衡发展新赛道，在坚守主责主业中持续做强做优，着力打造“更加普惠、更加均衡、更加稳健、更加智慧、更具活力”的一流大型零售银行。

本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有效统筹好规模、结构、效益、风险、资本，打造均衡的资产负债表和强韧的损益表，坚定朝更加稳健、均衡、韧性的发展模式转型。一是收入模式更加稳健。报告期内，本行聚焦均衡发展，实现营业收入893.63亿元、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252.46亿元；全力推动非息收入稳步提升，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和其他非利息净收入同比分别增长8.76%和21.70%，非息收入占比同比提升2.98个百分点。二是业务结构更加均衡。资产端，坚持以RAROC（风险调整后资本收益率）为标尺开展动态配置，全面提升各类信贷资产的均衡配置能力，实施更加灵活、主动的非信贷配置策略，积极抢抓高RAROC、高收益资产。抢抓窗口积极前置安排信贷投放，一季度贷款增加4,429.86亿元，同比多增698.05亿元，存贷比和信贷资产占比分别较上年末提高0.26和0.72个百分点；零售贷款保持较好韧性，对公贷款增加3,619.93亿元，增长9.92%，同比多增940.78亿元，形成更加稳定的批零联动结构。负债端，前瞻调整价值存款管理政策，确保流动性稳定，一季度存款增加6,889.93亿元，同比多增169.09亿元，存款占负债总额比例较上年末提升0.48个百分点。积极做大自营存款规模，一季度同比多增超千亿元，其中公司存款增加1,417.10亿元，增长8.56%，带动存款付息率较上年末下降17个基点。更加均衡的业务布局下，一季度净利息收益率1.71%，保持行业优秀水平。三是资产质量保持良好。持续完善“全面、全程、全时、全域”的风险管理体系，推进资本管理高级方法建设，提升风险管理精细化水平。截至报告期末，不良贷款率0.91%，继续保持优秀水平；拨备覆盖率266.13%，资本充足率13.34%，风险抵补能力充足。四是发展基础进一步夯实。首次主动调整储蓄代理费率，促进“自营+代理”模式长期健康发展。首次被纳入特别国债注资行，全力推动1,300亿元定增项目并做好资本使用规划；发行300亿元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稳步推进资本计量高级法实施，为本行创造长期价值和持续实现股东回报创造有利条件。

本行全方位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聚焦实体经济所需，加大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为新质生产力培育提供坚实保障。同时，立足资源禀赋，优化业务布局，升级经营能力，构建更具韧性的业务体系，培育内驱动能。

一是在“五篇大文章”中做出邮储特色。普惠金融彰显特色，涉农贷款余额 2.40 万亿元，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67 万亿元，占客户贷款总额比重均居国有大行前列。科技金融增量扩面，锚定科技金融生力军战略定位，研究优化科技金融专业机构，推进完善科技型企业评价体系，积极加大对科技型企业支持力度，服务科技型企业近 10 万户，融资余额突破 6,000 亿元。绿色金融再上台阶，绿色贷款余额<sup>1</sup>9,107.1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01%，增速持续多年高于各项贷款平均水平。养老金融持续深化，个人养老金业务快速推广，个人养老金账户累计开户数超千万户。全方位完善适老化渠道建设，持续完善“523”综合营销服务体系<sup>2</sup>，推进金融支持养老产业高质量发展。数字金融赋能增强，持续推进数字化精细运营能力建设，深化覆盖客户全生命周期的数字化运营体系。

二是在一揽子增量政策中抢抓机遇。响应国家提振消费政策，制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助力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围绕增加金融服务供给、加强消费需求支撑、加大行业经营主体金融支持、优化改进消费金融管理等领域，提出 20 项具体措施，进一步加强金融对提振消费的服务力度。精准对接民营企业金融需求，强化“敢贷、愿贷、能贷”长效机制建设；与全国工商联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共同开展“五力赋能”<sup>3</sup>专项行动，从经营发展、科技创新、数智转型、现代化治理、生态建设五大方面赋能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

三是在传统优势领域中焕发新生机。争做服务乡村振兴主力军，坚定不移把服务乡村振兴摆在突出位置，加快模式创新和重点突围，启动“服务强县富镇行动”，不断推动涉农信贷业务发展。打造普惠金融标杆行，深化小微金融场景化、集约化转型，加速线上业务流程重塑及模式转型创新，依托“脱核”产业链融资新模式，提高获客精准度；落实落细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累计走访各类市场主体超 96 万户，向推荐清单内小微企业授信超 5,700 亿元，累计放款超 4,400 亿元。推动成为客户个人金融首选行，加快个人金融“五全”<sup>4</sup>体系升级，强化客户经营、优化客户流程、打造优势产品、完善触达网络、融合生态场景，截至报告期末，零售 AUM（管理个人客户资产）规模 17.47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7,785.67 亿元；VIP 客户<sup>5</sup>5,795.09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3.85%；富嘉及以上客户 626.65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7.33%。

<sup>1</sup> 绿色贷款按照人民银行《绿色金融支持项目目录（试行）》统计，对比期数据已重述。

<sup>2</sup> “523”综合营销服务体系是指“五个重点领域、两项策略、三种营销服务模式”。聚焦康养旅居、医养结合、机构养老、智慧健康养老、银发产品制造五个重点领域；强化客群策略、区域策略；创新推动项目全生命周期综合营销服务模式、全产业链营销服务模式、GBC 联动（政府、企业、个人）营销服务模式。

<sup>3</sup> “五力”是指经营发展助推力、科技创新牵引力、数字化转型支撑力、现代化治理构建力、生态合作拓展力。

<sup>4</sup> “五全”是指全客户、全旅程、全产品、全渠道、全场景。

<sup>5</sup> 本行资产在人民币 10 万元及以上的客户为 VIP 客户，其中资产在人民币 50 万元及以上的客户为富嘉及以上客户，资产在人民币 600 万元及以上的客户为鼎福客户。

**四是在全面均衡发展中开辟“新赛道”。**发力公司金融，深化“1+N”经营与服务新体系<sup>1</sup>、GBC联动<sup>2</sup>体系、公司财富管理体系和数智化体系在内的“1+N”协同体系，形成覆盖表内外全功能、大中小全客群、上下游全链条、采购销全环节的场景化产品体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客户达185.26万户，新增8.04万户；FPA（公司客户融资总量）5.95万亿元。发力城市金融，明确城市业务攻坚目标和重点行动，加快打造城乡双轮驱动战略格局。发力特色金融，做强资金资管业务，提升资产配置和交易的精细化管理能力，报告期内，票据业务实现非息收入7.10亿元，同比增长163.70%；托管业务手续费收入同比增长18.03%；“邮你同赢”同业生态平台客户活跃度持续提升，平台注册客户数量超2,500家，累计交易规模突破6万亿元。发力综合金融，加快实现“商行+投行”“债权+股权”综合服务模式；推动多元中收产品综合叠加，提高产品覆盖率，做大中收规模；持续提升子公司专业能力。

**五是在科技革命中培育新动能。**完善“看未来”技术、“技术流”评价体系，持续推进主动授信业务模式，一季度使用“看未来”模型批复客户超5,000户，批复金额超10,000亿元。截至报告期末，主动授信贷款余额超3,000亿元，风险水平保持稳定。持续整合开放服务能力与手机银行支付能力，打造涵盖订单管理、商品管理、转账支付、信贷融资、数据分析等一揽子综合化金融服务方案的“助农云”，满足乡村振兴多样化、多层次的场景金融诉求。加速拓展大模型等创新技术应用，“邮智”大模型引入DeepSeek能力，完成全系列模型私有化国产硬件适配部署及性能调优，驱动内外服务质效跃升。报告期内，推动智能问答“小邮助手”能力升级，新增逻辑推理功能，在营销、运营、风控等领域为基层员工精准提供智能解决方案，进一步提升客户服务水平；推出债券包销交易机器人，对接外汇交易中心，实现自动化交易，单笔交易时间压缩至3分钟内，效率提升95%以上。

2025年，正值本行成立的第十八年，步入资本市场的第九年。本行着眼长远，加快构建更加适应经济社会转型的经营发展模式，以刀刃向内的自我革新，加快推行组织架构、网点经营、市场服务、激励机制、数智化转型、运营管理、风险管理“七大改革”，通过转型变革赢得主动，为高质量发展积蓄后劲、增添势能，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更大贡献。

<sup>1</sup> “1+N”经营与服务新体系是指围绕客户、产品、联动、服务、风险、科技六个维度，实施经营机制的改革和深化，打造前中后台一体化的营销支撑服务体系。

<sup>2</sup> GBC联动是指协同联动打造全链条营销闭环，全面服务G端（政府）、B端（企业）、C端（个人）客户。



## 4.2 财务表现

### 4.2.1 财务业绩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营业收入 893.63 亿元，同比减少 0.67 亿元，下降 0.07%；实现净利润 253.62 亿元，同比减少 5.95 亿元，下降 2.29%。年化平均总资产回报率为 0.59%，年化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1.33%。

#### 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利息净收入 688.57 亿元，同比减少 27.16 亿元，下降 3.79%。本行坚持“灵活、主动、前瞻”的资产负债配置策略，持续加强精细化管理，着力提升资产负债配置效能，促进量价险均衡发展，净利息收益率 1.71%，净利差 1.70%。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3.06 亿元，同比增加 8.30 亿元，增长 8.76%，主要是本行推动中间业务均衡发展，在巩固零售业务传统优势下，积极拓展公司和资金业务，投资银行、交易银行、资产托管、财富管理业务快速发展带动。

####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102.00 亿元，同比增加 18.19 亿元，增长 21.70%，主要是本行坚持投研引领，加大非息资产配置力度，持续提升资产交易能力，加快票据、债券等资产交易流转，其他非利息净收入实现较快增长。

####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本行业务及管理费 506.26 亿元，同比减少 24.22 亿元，下降 4.57%。

#### 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行信用减值损失 107.17 亿元，同比增加 37.33 亿元，增长 53.45%。

## 4.2.2 资产负债及股东权益

### 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 176,893.9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6,044.89 亿元，增长 3.54%。客户贷款总额 93,561.88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4,429.86 亿元，增长 4.97%，其中，个人贷款 48,394.0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678.23 亿元，增长 1.42%，主要是本行深入贯彻落实服务乡村振兴战略要求，持续加大乡村振兴领域信贷投放力度，同时全力支持全面扩大消费，个人小额及个人消费贷款增长带动；公司贷款 40,111.5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619.93 亿元，增长 9.92%，主要是本行贯彻落实国家重大战略部署，加大对先进制造、普惠金融、科技金融、绿色金融等领域的信贷投放力度，公司贷款规模实现稳步增长；票据贴现 5,056.2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31.70 亿元，增长 2.67%。

### 负债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负债总额 166,930.0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6,397.45 亿元，增长 3.99%。客户存款 159,765.3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6,889.93 亿元，增长 4.51%，其中个人存款 141,756.9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5,471.52 亿元，增长 4.01%；公司存款 17,979.5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417.10 亿元，增长 8.56%。

### 股东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权益总额 9,963.93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352.56 亿元，下降 3.42%，主要是报告期内赎回永续债。

## 4.2.3 资产质量和资本充足率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 852.9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49.75 亿元；不良贷款率 0.91%，较上年末上升 0.01 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余额 1,002.0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58.76 亿元；关注类贷款占比 1.07%，较上年末上升 0.12 个百分点。逾期贷款余额 1,151.4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94.52 亿元；逾期率 1.23%，较上年末上升 0.04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266.13%，较上年末下降 20.02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年化不良贷款生成率 0.94%。

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21%，较上年末下降 0.35 个百分点；一级资本充足率 10.86%，较上年末下降 1.03 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 13.34%，较上年末下降 1.10 个百分点，均满足监管要求。

<sup>1</sup> 不良贷款生成率=（期末不良信贷余额-期初不良信贷余额+期间清收处置及上调金额）/期初信贷余额。

## 4.3 财务报表及补充资料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载于本报告附录一，补充资料载于本报告附录二。本行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报告期内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和报告期末归属于银行股东的权益均无差异。

## 5 其他提醒事项

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行于 2025 年 2 月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 300 亿元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募集资金依据适用法律和主管部门的批准，全部用于补充其他一级资本。

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本行于 2025 年 3 月全额赎回 2020 年发行的 800 亿元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本行于 2025 年 3 月 30 日召开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规模为人民币 1,300 亿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本行的核心一级资本，募集资金规模以相关监管部门最终批复为准。

本行控股股东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8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本行 A 股股份，并计划未来十二个月内继续增持本行 A 股股份。

本行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 99,161,076,038 股普通股为基数，向截至 2025 年 4 月 29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部普通股股东派发 2024 年度末期现金股利，每 10 股普通股派发人民币 1.139 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总额约人民币 112.94 亿元（含税），加上 2024 年度已派发的中期现金股利，2024 年全年现金股利为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2.616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总额约人民币 259.41 亿元（含税）。A 股股利预计将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支付，H 股股利预计将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支付。

报告期内，本行依据监管要求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件请参见本行刊登的公告。

## 6 发布季度报告

本报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季度报告同时刊载于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行网站。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 附录一 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合并		银行	
	2025年 3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2025年 3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44,122	1,314,703	1,343,643	1,314,176
存放同业款项	321,302	262,476	321,715	262,638
拆出资金	361,746	348,017	370,170	356,927
衍生金融资产	5,862	6,661	5,862	6,6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51,147	229,842	250,648	229,295
发放贷款和垫款	9,130,286	8,684,144	9,061,899	8,617,563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61,076	1,024,165	1,039,060	1,014,956
债权投资	4,230,437	4,306,513	4,218,004	4,295,269
其他债权投资	747,225	668,812	741,559	662,8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63	4,637	4,663	4,637
长期股权投资	733	733	15,115	15,115
固定资产	45,360	46,087	45,255	45,966
在建工程	14,840	14,163	14,834	14,158
使用权资产	10,169	9,972	10,110	9,893
无形资产	8,101	8,383	7,630	7,9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127	61,185	62,963	59,999
其他资产	88,203	94,417	87,606	93,746
<b>资产总计</b>	<b>17,689,399</b>	<b>17,084,910</b>	<b>17,600,736</b>	<b>17,011,799</b>

#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3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合并		银行	
	2025年 3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2025年 3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4年 12月31日 (经审计)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27,510	26,138	27,510	26,13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5,945	135,599	136,984	137,023
拆入资金	52,311	47,299	6,024	4,719
衍生金融负债	7,271	7,199	7,271	7,1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0,184	194,524	180,184	194,524
吸收存款	15,976,534	15,287,541	15,969,129	15,279,400
应付职工薪酬	21,992	24,105	21,723	23,770
应交税费	6,207	3,714	5,924	3,428
应付债券	197,044	241,980	193,821	238,455
租赁负债	9,493	9,222	9,464	9,1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	57	-	-
其他负债	78,477	75,883	56,736	66,121
<b>负债合计</b>	<b>16,693,006</b>	<b>16,053,261</b>	<b>16,614,770</b>	<b>15,989,963</b>
<b>股东权益</b>				
股本	99,161	99,161	99,161	99,161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149,996	199,986	149,996	199,986
资本公积	162,671	162,681	162,680	162,690
其他综合收益	4,588	9,071	4,487	8,916
盈余公积	75,540	75,540	75,540	75,540
一般风险准备	219,936	219,887	216,762	216,762
未分配利润	282,405	263,343	277,340	258,781
归属于银行股东权益合计	994,297	1,029,669	985,966	1,021,836
少数股东权益	2,096	1,980	-	-
<b>股东权益合计</b>	<b>996,393</b>	<b>1,031,649</b>	<b>985,966</b>	<b>1,021,836</b>
<b>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b>	<b>17,689,399</b>	<b>17,084,910</b>	<b>17,600,736</b>	<b>17,011,799</b>

郑国雨

法定代表人

徐学明

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邓萍

财务会计部负责人

#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合并		银行	
	2025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5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b>一、营业收入</b>				
利息收入	120,861	127,402	118,511	125,031
利息支出	(52,004)	(55,829)	(51,678)	(55,469)
利息净收入	68,857	71,573	66,833	69,56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5,281	14,541	14,971	14,27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975)	(5,065)	(4,976)	(5,06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306	9,476	9,995	9,209
投资收益 / (损失)	10,937	5,346	10,752	5,312
其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损失)	4,761	735	4,593	73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损失)	(788)	3,196	(793)	3,193
汇兑收益 / (损失)	(23)	(580)	(23)	(580)
其他业务收入	74	419	74	373
小计	89,363	89,430	86,838	87,069
<b>二、营业支出</b>				
税金及附加	(681)	(647)	(660)	(626)
业务及管理费	(50,626)	(53,048)	(50,235)	(52,649)
信用减值损失	(10,717)	(6,984)	(9,440)	(5,43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	(9)	(1)	(9)
其他业务成本	(7)	(13)	(7)	(13)
小计	(62,032)	(60,701)	(60,343)	(58,735)
<b>三、营业利润</b>	27,331	28,729	26,495	28,334
营业外收入	43	64	43	64
营业外支出	(122)	(33)	(121)	(33)
<b>四、利润总额</b>	27,252	28,760	26,417	28,365
所得税费用	(1,890)	(2,803)	(1,723)	(2,709)

##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续)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合并		银行	
	2025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5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b>五、净利润</b>	25,362	25,957	24,694	25,656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净利润	25,246	25,926	24,694	25,656
少数股东损益	116	31	-	-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4,483)	1,445	(4,429)	1,443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 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	4	20	4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4,798)	583	(4,743)	5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准备	295	858	294	859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20,879	27,402	20,265	27,099
归属于银行股东的综合收益	20,763	27,371	20,265	27,09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116	31	-	-
<b>八、每股收益</b>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0.24	0.25		

郑国雨  
法定代表人

徐学明  
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邓萍  
财务会计部负责人

#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合并		银行	
	2025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5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376	-	1,376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736,939	737,064	737,396	738,699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151	-	1,36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9,697	-	13,12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9,847	108,351	106,058	105,5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17	19,993	17,317	19,8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9,730	875,105	863,510	877,24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5,448)	-	(5,448)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458,278)	(381,688)	(454,065)	(382,463)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17,073)	(31,610)	(115,207)	(32,448)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2,317)	-	(1,66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3,358)	(3,173)	(2,962)	(3,8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6,645)	-	(6,645)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14,326)	(61,933)	(14,320)	(61,933)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48,437)	(6,287)	(48,437)	(6,287)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4,499)	(90,376)	(103,132)	(89,28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955)	(17,178)	(17,765)	(16,8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34)	(2,985)	(4,887)	(2,9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30)	(46,964)	(31,643)	(46,5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4,035)	(649,959)	(799,063)	(649,739)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5,695</b>	<b>225,146</b>	<b>64,447</b>	<b>227,50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0,599	442,699	454,588	436,23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370	42,417	50,083	42,2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93	55	93	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1,062	485,171	504,764	478,5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5,136)	(548,363)	(435,372)	(539,8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75)	(2,577)	(6,852)	(2,5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2,011)	(550,940)	(442,224)	(542,442)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9,051</b>	<b>(65,769)</b>	<b>62,540</b>	<b>(63,866)</b>



#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续)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合并		银行	
	2025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5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发行永续债收到的现金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487)	(7,022)	(22,487)	(7,022)
偿付永续债支付的现金	(80,000)	-	(80,000)	-
偿付已发行债券支付的现金	(44,450)	(90,710)	(44,450)	(90,710)
为发行永续债所支付的现金	-	(1)	-	(1)
偿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支付的现金	(831)	(913)	(824)	(9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768)	(98,646)	(147,761)	(98,639)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7,768)</b>	<b>(68,646)</b>	<b>(117,761)</b>	<b>(68,639)</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20</b>	<b>(6)</b>	<b>20</b>	<b>(6)</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6,998</b>	<b>90,725</b>	<b>9,246</b>	<b>94,990</b>
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一期初余额	339,415	453,227	337,033	447,584
<b>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一期末余额</b>	<b>346,413</b>	<b>543,952</b>	<b>346,279</b>	<b>542,574</b>

郑国雨

法定代表人

徐学明

主管财务工作副行长

邓萍

财务会计部负责人

## 附录二 补充资料

###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要求披露的第三支柱信息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根据巴塞尔委员会发布的《巴塞尔协议 III 最终版》和我国银行业实际情况，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发布《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本部分内容按照《办法》中资本充足率相关概念及规则而非财务会计准则编制。本行按照《办法》附件 22《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内容和要求》及相关监管文件要求，披露如下信息：

#### 1. 表格 KM1：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a	b	c	d	e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3 月 31 日
<b>可用资本（数额）</b>					
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839,119	824,191	826,754	799,366	802,322
2 一级资本净额	989,279	1,024,332	1,026,922	999,498	1,002,470
3 资本净额	1,214,705	1,244,111	1,248,661	1,219,300	1,221,214
<b>风险加权资产（数额）</b>					
4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9,106,551	8,617,743	8,773,018	8,613,974	8,523,447
4a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应用资本底线前）	9,106,551	8,617,743	8,773,018	8,613,974	8,523,447
<b>资本充足率</b>					
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21	9.56	9.42	9.28	9.41
5a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应用资本底线前）	9.21	9.56	9.42	9.28	9.41
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86	11.89	11.71	11.60	11.76
6a 一级资本充足率(%)（应用资本底线前）	10.86	11.89	11.71	11.60	11.76
7 资本充足率(%)	13.34	14.44	14.23	14.15	14.33
7a 资本充足率(%)（应用资本底线前）	13.34	14.44	14.23	14.15	14.33
<b>其他各级资本要求</b>					
8 储备资本要求(%)	2.50	2.50	2.50	2.50	2.50
9 逆周期资本要求(%)	-	-	-	-	-
10 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或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sup>(1)</sup>	0.50	0.50	0.50	0.50	0.50
11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sup>(8+9+10)</sup>	3.00	3.00	3.00	3.00	3.00
12 满足最低资本要求后的可用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4.21	4.56	4.42	4.28	4.41
<b>杠杆率</b>					
1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18,522,819	17,907,043	17,526,447	17,155,120	16,951,270
14 杠杆率(%) <sup>(2)</sup>	5.34	5.72	5.86	5.83	5.91
14a 杠杆率 a(%) <sup>(3)</sup>	5.34	5.72	5.86	5.83	5.91
14b 杠杆率 b(%) <sup>(4)</sup>	5.33	5.73	5.88	5.83	5.95
14c 杠杆率 c(%) <sup>(5)</sup>	5.33	5.73	5.88	5.83	5.95
<b>流动性覆盖率</b>					
15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3,230,956	3,296,267	3,152,739	3,194,323	2,925,137
16 现金净流出量	1,438,343	1,147,394	1,212,804	1,315,009	1,035,196
17 流动性覆盖率(%)	224.63	287.28	259.95	242.91	282.57
<b>净稳定资金比例</b>					
18 可用稳定资金合计	15,038,926	14,555,976	14,246,095	14,081,132	13,873,254
19 所需稳定资金合计	8,890,209	8,472,650	8,400,400	8,322,703	8,367,044
20 净稳定资金比例(%)	169.16	171.80	169.59	169.19	165.81

注(1):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为第二组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适用 0.5% 的附加资本要求。

注(2): 杠杆率指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的杠杆率。

注(3): 杠杆率 a 指不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的杠杆率。

注(4): 杠杆率 b 指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采用最近一个季度内证券融资交易每日余额的简单算数平均值计算的杠杆率。

注(5): 杠杆率 c 指不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采用最近一个季度内证券融资交易每日余额的简单算数平均值计算的杠杆率。

## 2. 表格 OV1：风险加权资产概况

人民币百万元

		a	b	c
		风险加权资产		最低资本要求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3月31日
1	信用风险	8,513,677	8,057,517	681,093
2	信用风险（不包括交易对手信用风险、信用估值调整风险、银行账簿资产管理产品和银行账簿资产证券化）	8,260,355	7,795,212	660,828
3	其中：权重法	8,260,355	7,795,212	660,828
4	其中：证券、商品、外汇交易清算过程中形成的风险暴露	-	-	-
5	其中：门槛扣除项中未扣除部分	172,885	165,413	13,831
6	其中：初级内部评级法	-	-	-
7	其中：监管映射法	-	-	-
8	其中：高级内部评级法	-	-	-
9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19,454	13,092	1,556
10	其中：标准法	19,454	13,092	1,556
11	其中：现期风险暴露法	-	-	-
12	其中：其他方法	-	-	-
13	信用估值调整风险	1,137	1,072	91
14	银行账簿资产管理产品	209,318	222,978	16,745
15	其中：穿透法	52,443	52,326	4,195
16	其中：授权基础法	144,277	157,849	11,542
17	其中：适用 1250% 风险权重	12,598	12,803	1,008
18	银行账簿资产证券化	23,413	25,163	1,873
19	其中：资产证券化内部评级法	-	-	-
20	其中：资产证券化外部评级法	15,092	17,323	1,207
21	其中：资产证券化标准法	8,321	7,840	666
22	市场风险	121,586	88,938	9,727
23	其中：标准法	121,586	88,938	9,727
24	其中：内部模型法	-	-	-
25	其中：简化标准法	-	-	-
26	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间转换的资本要求	-	-	-
27	操作风险	471,288	471,288	37,703
28	因应用资本底线而导致的额外调整	-	-	
29	<b>合计</b>	<b>9,106,551</b>	<b>8,617,743</b>	<b>728,523</b>

### 3. 表格 GSIB1：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评估指标

本集团上一年度及以往各期的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评估指标请参见本行网站([www.psbc.com/cn/gyyt/tzzgx/cwxx/cwbg/](http://www.psbc.com/cn/gyyt/tzzgx/cwxx/cwbg/))。

### 4. 表格 LR1：杠杆率监管项目与相关会计项目的差异

		人民币百万元
		a
		2025年3月31日
1	并表总资产	17,689,399
2	并表调整项	-
3	客户资产调整项	-
4	衍生工具调整项	10,598
5	证券融资交易调整项	96,268
6	表外项目调整项	732,964
7	资产证券化交易调整项	-
8	未结算金融资产调整项	-
9	现金池调整项	-
10	存款准备金调整项（如有）	-
11	审慎估值和减值准备调整项	-
12	其他调整项	(6,410)
13	<b>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b>	<b>18,522,819</b>



## 5. 表格 LR2：杠杆率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a	b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b>表内资产余额</b>		
1 表内资产（除衍生工具和证券融资交易外）	17,685,791	17,103,062
2 减：减值准备	(253,401)	(254,655)
3 减：一级资本扣减项	(6,410)	(6,663)
4 <b>调整后的表内资产余额（衍生工具和证券融资交易除外）</b>	17,425,980	16,841,744
<b>衍生工具资产余额</b>		
5 各类衍生工具的重置成本（扣除合格保证金，考虑双边净额结算协议的影响）	5,464	5,309
6 各类衍生工具的潜在风险暴露	10,466	8,228
7 已从资产负债表中扣除的抵质押品总和	-	-
8 减：因提供合格保证金形成的应收资产	-	-
9 减：为客户提供清算服务时与中央交易对手交易形成的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	-
10 卖出信用衍生工具的名义本金	530	694
11 减：可扣除的卖出信用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	-
12 <b>衍生工具资产余额</b>	16,460	14,231
<b>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b>		
13 证券融资交易的会计资产余额	251,147	229,842
14 减：可以扣除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	-
15 证券融资交易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	96,268	105,721
16 代理证券融资交易形成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	-
17 <b>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b>	347,415	335,563
<b>表外项目余额</b>		
18 表外项目余额	2,649,862	2,863,636
19 减：因信用转换调整的表外项目余额	(1,910,175)	(2,141,452)
20 减：减值准备	(6,723)	(6,679)
21 <b>调整后的表外项目余额</b>	732,964	715,505
<b>一级资本净额和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b>		
22 一级资本净额	989,279	1,024,332
2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18,522,819	17,907,043
<b>杠杆率</b>		
24 杠杆率	5.34%	5.72%
24a 杠杆率 a <sup>(1)</sup>	5.34%	5.72%
25 最低杠杆率要求	4.00%	4.00%
26 附加杠杆率要求	0.25%	0.25%

	a	b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b>各类平均值的披露</b>		
27 证券融资交易的季日均余额	281,087	202,766
27a 证券融资交易的季末余额	251,147	229,842
28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a <sup>(2)</sup>	18,552,759	17,879,967
28a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b <sup>(3)</sup>	18,552,759	17,879,967
29 杠杆率 b <sup>(4)</sup>	5.33%	5.73%
29a 杠杆率 c <sup>(5)</sup>	5.33%	5.73%

注(1): 杠杆率 a 指不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采用证券融资交易季末余额计算的杠杆率。

注(2):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a 指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采用最近一个季度内证券融资交易每日余额的简单算数平均值计算的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注(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b 指不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采用最近一个季度内证券融资交易每日余额的简单算数平均值计算的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注(4): 杠杆率 b 指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采用最近一个季度内证券融资交易每日余额的简单算数平均值计算的杠杆率。

注(5): 杠杆率 c 指不考虑临时豁免存款准备金、采用最近一个季度内证券融资交易每日余额的简单算数平均值计算的杠杆率。

## 6. 表格 LIQ1: 流动性覆盖率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a
	调整后数值
	2025年3月31日
1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3,230,956
2 现金净流出量 <sup>(1)</sup>	1,438,343
3 流动性覆盖率(%)	224.63

注(1): 现金净流出量是指未来 30 天现金净流出量。